

ནང་ཆེན་རྫོང་ཁོར་ཁྱིད་རྩུས་ཡིག་ཆ། 囊谦县财政局文件

囊财字【2021】21 号

囊谦县财政局 2021 年监督检查工作 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财政监督职能，依法依规履行财政监督职责，保障财政管理和财税体制改革的有效实施。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围绕财政工作大局，依法履职，创新机制，夯实基础，充分发挥财政监督服务财政管理和财政改革的职能作用，囊谦县财政监督工作仍然紧紧围绕州、县的重大决策部署、重大财税政策及财政中心工作，开创性地开展财政监督检查，突出重点，强化管理，努力推动我县财政监督工作取得新的成效。

一、加强学习充电，进一步提升监督检查工作水平

一是强化依法监督理念，严格贯彻落实新《预算法》、《新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规制度，规范自由裁量权和财政监督执法行为，严格依法、依规、依程序开展监督，防控廉政风险。二是以“治顽疾、转作风、提效能”专项行动为载体，狠抓作风建设，

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为服务大局履职尽责。三是结合监督检查工作，加强财政法规政策学习，不断提高监督干部个人素养，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能力和水平，规范监督检查行为。

二、完善监督机制，强化财政监督整体效能

一是进一步完善财政资金拨付环节监督审核机制，切实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的监督。二是建立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财政运行机制。三是进一步完善囊谦县财政局财政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建设，进一步提高财政监管工作科学化、精细化。

三、加强会计监督，督促整改落实

1、认真开展会计质量监督检查。以《预算法》、《会计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为准绳，选取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对其财务管理（预算、决算）、会计核算（账表一致性、新会计准则的运用及经费管理）、非税收入、政府采购、资产管理、会计档案管理、内部控制建设等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审计结果及专项检查结果的跟进督导；对下属预算单位的监督管理情况进行督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通报。

2、围绕重点难点，开展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紧密结合全县实际，有针对性地制定资金监管工作计划，继续开展专项资金监督检查，有效地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截留，确保资金安全使用。具体工作从以下几个方面下功夫：一是完成财政部、省财政厅和州财政局安排的专项及重点项目资金

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二是对涉及教育、农牧、医疗卫生、惠农等民生资金开展监督检查；三是继续加大对扶贫资金开展专项检查。

3、预决算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在确保公开信息真实全面、公开内容与实际账表相符的情况下，主要就及时性、完整性两块进行详细检查。

及时性方面重点关注政府预决算是否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部门预决算是否在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准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

内容完整性方面重点关注经同级人大批准的政府预决算报告、报表以及相关说明是否全部公开；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是否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是否将同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决算报表及相关说明全部公开；是否公开本级、本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决算总额和分项数额等。

4、财政内控监督检查。坚持抓主抓重，一是继续完善财政系统各科室内部操作规程和 workflows，细化科室职能及岗位职责，使业务办理更加透明化、制度化、规范化。二是对财政内部控制基本制度和内控专项管理办法的落实情况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及时发现内控薄弱环节，查找原因、堵塞漏洞。三是注重长效机制建设。规范统一会计监督检查公告、公示、通报制度，建立健全包括制度建设、重点检查、日常监督、处罚公告在内的会计监督长效机制；坚持以服务财政中心工作为核心，以保障财务会计法规准则制度

有效执行为重点，以会计信息真实性和透明度为切入点，及时反映宏观经济运行和财税管理方面的新动向、新问题，进一步完善会计信息质量检查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全面提升会计监督检查质量，有效发挥财政监督对财政管理改革的促进保障作用。

5、**直达资金监督检查。**为加强我县直达资金财政监督，充分发挥监控系统作用，确保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进行详细的检查。

1、完善工作机制方面。是否根据财政部直达资金管理办法，系统梳理直达资金监控业务，完善特殊转移支付机制，建立健全直达资金拨付到部门的管理或监督制度办法。

2、预算下达执行方面。直达资金预算发文是否规范，资金标识是否准确；是否严格按照直达资金预算管理工作要求，及时办理直达资金分解下达、核对和调整。是否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直达资金使用要求，点对点将资金支付到最终收款人；是否及时、准确地将指标、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等信息导入监控系统。

3、资金台账方面。是否按要求建立直达资金台账，主要账务要素是否完整；是否建立财政部门内部以及与相关部门之间的定期对账机制。

4、资金监控方面。是否合理设置资金监控岗位；预警信息核实、处理是否及时、到位。

四、注重监督质量，持续推进财政绩效监督

一是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监督，将预算绩效监督作为财政监督的重要举措和抓手，围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考核评价管理、强化结果运用等环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从机制上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二是积极探索财政监督部门在预算绩效监督中的职责任务、监督内容、监督程序、方式方法、结果运用、分工协作等有效路径，促进建立覆盖预算编制、执行过程、执行效果和结果应用的绩效监督新机制。

五、拓展工作领域，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一是善于发现问题。充分发挥财政监督工作的监督职能，重点发现事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部署、财政管理改革重要工作、重大财税政策贯彻落实中的情况和问题。二是尽快解决问题。严肃查处财经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推动整改落实，维护政令畅通和社会公平正义。三是及时总结情况。做足功课提前预判，对发现的问题以小见大，举一反三，准确分析研判行业性、系统性、全局性的问题，有效发挥财政监督预警作用。四是科学提出建议。加强对重大财税政策改革、财经纪律治理、内部控制、会计监督等问题的研究，注重查调结合，提高研究成果的前瞻性、指导性、针对性、时效性。根据查调发现的问题，提出科学意见建议，进一步提升财政监督服务管理决策的能力水平。

附：2021 年监督检查单位

囊谦县财政局

2021 年 3 月 5 日

2021 年监督检查单位

囊谦县人民医院、囊谦县香达镇寄宿小学、囊谦县吉曲乡人民政府、中共囊谦县政法委员会、囊谦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囊谦县自然资源局、囊谦县教育局、囊谦县民政局、囊谦县应急管理局、囊谦县交通局、囊谦县人社局、白扎乡寄宿制学校、东坝乡卫生院、囊谦县文体广电局、吉曲乡寄宿制学校、囊谦县农村公路养护站、囊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囊谦县农牧技术推广中心、囊谦县妇女联合会、囊谦县农牧局、囊谦县审计局、囊谦县住建局、囊谦县司法局、十乡镇、十乡镇卫生院